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許惠玲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sh15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371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37164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國小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課程方案設計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8日臺教授國字第11355006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各縣市國小社會領域教師分享課程設計成果與創意，並提供可行與優良之課程方案，作為教師實施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之參考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教案徵選計畫。
- 三、有關教案徵選計畫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各縣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社會領域授課教師(含代理教師)，採個人或團隊(至多5人)參加。
 - (二)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。
 - (三)獎勵方式：以作品為單位，預計選出特優1件、優等3件、佳作5件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教務處

113/04/29 14:31



1130003047

有附件

1、特優：頒發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萬元。

2、優等：頒發獎金1萬元。

3、佳作：頒發獎金5,000元。

4、得獎作品教師，各頒發國教署獎狀1紙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（陳小姐，

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413，電子郵件：ssedu@go.

utaipei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（桃園美國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